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0-053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中电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提供差额 补足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接受差额补足方：平安-电建保理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
- 本次差额补足金额：专项计划发行规模为 11.3 亿元人民币。公司须对专项计划账户资金与[专项计划应付相关税金和费用以及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之和]之间的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
-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

一、概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2日、2020年5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资产证券化产品发行及增信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根据后续工作计划，在不超过240亿元人民

币的额度范围内分期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届时的市场条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范围内审议并决策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及增信相关事项。公司董事长于2020年7月10日出具《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决定》，同意中电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保理”）作为原始权益人发起专项计划，且同意为专项计划账户资金不足以支付专项计划应付相关税金和费用以及优先级产品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之和之间的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具体事宜以公司最终签署交易文件为准。

在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平安-电建保理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0]1626号）之后，专项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发行，分为优先01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02级资产支持证券及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01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02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规模分别为3.50亿元人民币、7.24亿元人民币，预期到期日分别为2021年8月12日、2022年8月1日；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规模为0.56亿元人民币，预期到期日为2022年8月1日。

二、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专项计划的全称为“平安-电建保理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计划管理人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始权益人为电建保理，基础资产为电建保理对债务人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及其附属权益，发行规模为11.3亿，期限不超过2年，并以实际发行情况为准，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的市场环境确定，发行对象为合格投资者且不超过二百人，增信方式为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及次级分层、公司向计划管理人出具《平安-电建保理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支付承诺函》并承担差额支付义务。

三、差额支付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1、公司向专项计划的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平安-电建保理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支付承诺函》，其主要内容如下：

1) 差额补足：公司在此不可撤销及无条件地向计划管理人（代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承诺，对专项计划账户资金与[专项计划应付相关税金和费用以及优先级资

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之和]之间的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

2) 差额补足承诺期间：自承诺函生效之日起（含该日）直至专项计划应付的相关税费、由专项计划资产承担的费用以及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所有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清偿完毕。

四、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意见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0年7月10日作出的董事长决定，公司设立专项计划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进行融资能够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电建保理作为原始权益人发行的专项计划收益稳定、整体风险较低，公司实际承担差额补足的可能性较小；此外，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提供相关增信措施能够有效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电建保理作为原始权益人发行专项计划，并由公司对专项计划账户资金与[专项计划应付相关税金和费用以及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之和]之间的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本部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对非关联第三方的担保余额65,192.54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0.61%；公司本部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8,028,734.28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74.63%；不存在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董事长决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